



**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  
部门预算  
(2023 年)**



## 目录

### 第一部分 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概况

### 第二部分 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第三部分 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情

### 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概况



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及其派出的安全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主要职责和人员编制方案》(民航发〔2010〕44号),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以下简称西北局本级)设置19个职能机构、3个党群工作机构和1个离退休干部工作机构,机构设置和主要职责如下:

1、办公室(外事办公室、台港澳事务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

主要职责:协助管理局领导处理日常行政事务,综合协调、督促检查机关政务工作;负责承办管理局局务会等全局性工作会议,参与机关部门重要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管理局的公文(含电报)处理工作,指导下属单位及管理局机关公文工作;负责管理局重大会议领导讲话和重要文件的调研、起草工作;负责印信管理,办理管理局机关各部门、单位和所属单位印章的颁发和缴销;负责管理局机关行政管理、政务信息、电子政务和政务公开工作;负责管理局机关档案管理工作,指导下属单位的档案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局的外事管理、对外联系和接待工作;负责管理局机要工作和保密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来信来访的接待和处理;组织协商相关单位或部门办理人大、政协有关辖区民航方面的提案、建议和质询;负责管理局涉台港澳业务、技术交流、研讨,重要来访活动的接待工作,并按授权,处理辖区内涉台港澳民航事务;负责辖区应急管理,组织协调重大事项



和突发事件的处理工作；负责管理局机关的固定资产管理的相关工作。

## 2、航空安全办公室

主要职责：贯彻落实国家和民航局航空安全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组织协调区内行业安全管理工作；综合管理辖区内民用航空安全；组织调查处理辖区内的运输飞行一般事故，通用航空重大、较大和一般事故，航空地面事故及民航局授权组织调查的事故；参与辖区内重、特大运输飞行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发布安全指令和安全通告，并监督检查安全指令的执行情况；负责辖区内民用航空安全信息的收集、分析和发布；按规定组织辖区内安全评估工作并承办航空安全奖惩工作；组织、指导辖区内的航空安全教育和航空安全管理研究工作；承担地区管理局航空安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管理局安全举报事件的调查处理；监督检查和指导本地区飞行品质监控工作；按要求组织或参与对企事业单位的航空安全审计工作；负责管理局《安全管理手册》的日常管理、持续改进和内部审核工作。

## 3、政策法规处

主要职责：负责管理局领导法律顾问和法律事务工作；负责民航行业发展政策调研，提出政策建议，拟定有关政策；负责管理局各项政策、制度、规定和合同草案的法律审查工



作；组织并监督辖区内民航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辖区内行政处罚的审查和执行；负责辖区内民航各类行政执法监察员的管理和法律基础知识培训工作；负责辖区内行业改革的有关工作，审核企业、机场联合兼并和改制上市；负责指导辖区内民航企事业单位法律工作；受理企业、机场不公平竞争的投诉；负责辖区内以管理局为业务主管单位的社会团体的管理。

#### 4、计划统计处（节能减排办公室）

主要职责：研究提出所辖区域民用航空发展规划，对民用机场布局和机场、航路建设规划、及航线开辟及节能减排提出建议；负责辖区内民用机场新建、改扩建、迁建等项目的前期审查；负责辖区内民用机场使用政府性基金补贴项目的审核或审批及其监督工作；承办辖区内购租航空器项目的评估工作；负责辖区内行业信息统计工作；负责地区管理局及其所属单位的固定资产投资及基本建设、技术改造、利用外资等项目的审核、审批工作；负责辖区内民航行业企事业单位使用民航发展基金、政策性基金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审核和报批；负责辖区内民用航空企事业单位收费监督和航油供油保障的有关工作；承担辖区内民航行业节能减排有关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协调辖区各企事业单位的节能减排工作；参与辖区内民航重大工程项目的方案论证、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工作。



## 5、财务处

主要职责：负责直属单位的资产管理、资金管理和外汇额度使用管理；负责辖区民航财经宏观政策措施和其它财税政策的组织实施，监督管理辖区内国家财政专项资金使用；负责直属单位的财务预决算管理及辖区内行业财经信息的汇总编报工作；负责直属单位政府采购管理工作；负责直属单位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财务与资金管理；监督检查直属单位财务管理情况，负责组织管理局权限内的民航基本建设项目竣工决算审批；负责辖区内行政性收费的监督管理；协助征收政府性基金；负责地区管理局日常财务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局直属单位的会计委派工作；负责对管理局及所属单位财务预算执行和决算、财务收支及相关经济活动进行审计监督；承担对有关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和离任审计的具体实施工作；负责直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并承担总局委托的审计业务；负责直属单位财务人员培训工作、后续教育、从业资格证申办、年检等组织管理工作。

## 6、人事科教处(信息办)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和民航有关人事劳动、教育培训和科技信息等方面的法律法规，结合实际制定管理局有关规章制度；负责管理局机构编制及职能职责调整工作；负责管理局机关及直属单位的人事管理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和后备干部；负责公务员及职工的招录、



考核、任用、调配、奖惩、退休等工作；负责人事档案的管理，检查指导所属单位的人事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有关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审计和离任审计工作；负责工资管理工作，按规定执行国家津贴、补贴及其他相关福利待遇政策；负责社会保险工作，检查指导所属单位社会保险工作；组织指导实施辖区内行业培训工作，制定并实施人力资源发展规划和教育培训计划；负责出国出境培训项目的审查、申报工作；负责智力引进，组织本地区民航行业学术交流和合作；负责管理局专业技术职称管理工作，组织辖区内民航主体系列工程技术中级职务（资格）评审工作；负责辖区内民航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作；负责辖区内民航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及软科学研究的组织指导协调工作；负责辖区内民航信息化管理及其安全监管工作。

## 7、运输管理处（国防动员办公室）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民用航空运输管理法规规章，监督检查辖区内执行情况；对辖区内民用航空运输（含国际航空运输）市场实施监督管理，参与对民用航空企事业单位收费的监督；负责审核辖区内航空运输企业设立、变更、扩大经营范围、增设分公司等的经营许可申请；按规定权限审批航空运输企业航线及加班、包机申请；监督检查辖区内运输机场航线航班执行情况，负责航班正常性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航空运输地面服务、计算机订座系统的市场准入及其监督





管理；负责辖区内民用航空消费者事务的管理工作。监督检查辖区内航空公司、机场及其它民航企事业单位服务质量、旅客承诺制执行情况，负责消费者对辖区内航空运输企业投诉受理的监督管理；对销售代理行业协会派驻本地区的代表机构进行监督管理，对本地区销售代表企业协会实行行业管理；负责辖区内民用航空国防动员工作；负责辖区内专机保障协调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区内重大、特殊、紧急运输和通用航空抢险救灾工作；对辖区内民用航空客货运输安全以及危险品航空运输实施监督管理。

## 8、通用航空处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和民航局颁布的通用航空法规规章，并监督检查本地区的落实情况；对辖区内通用航空市场实施监督管理；负责辖区内通用航空企业的经营许可管理；办理辖区内非经营性通用航空的登记并实施监督；负责辖区外通用航空企业在辖区内开展通用航空活动的信息备案；审核辖区内通用航空企业的境外作业申请；组织监督检查辖区内通用航空企业开展特殊通用航空活动以及境外通用航空企业在辖区内的作业情况；组织协调辖区内重大、特殊、紧急通用航空抢险救灾工作；参与辖区内通用航空作业质量事故的调查工作。

## 9、飞行标准处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和民航局颁布的飞行标准法规规章，并监督检查本地区的落实情况；负责实施民用航空器运营人在辖区内的运行合格审定及补充审定并进行持续监督检查；照民航局的年度安全运行监察大纲，制定辖区年度持续监察工作计划，并对计划落实情况进行检查；负责办理对辖区内飞行训练机构的合格审定事宜；负责辖区内民用航空飞行人员、乘务人员的资格管理；负责辖区内飞行标准监察员、委任代表的培训和日常管理；参与辖区内飞行事故调查，负责相关业务的调查取证工作；按授权审查批准辖区内民用航空企事业单位的营运手册及飞行训练大纲等相关文件，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负责本地区客舱安全信息的收集、分析、总结和上报；负责对《最低设备放行清单（MEL）》的审批工作。

#### 10、外国航空公司运行监管处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民航局有关外航监管的政策、规章及标准，并监督检查本地区的落实情况；按 CCAR129 部的要求，协同民航华北、华东、中南地区管理局，参与在西北辖区运行的外国和我国特别行政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的运行合格审定工作；负责对辖区内的外国和我国特别行政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的运行、办事机构以及航空器实施持续监督检查；指导、帮助本地区各监管局对辖区内的外国和我国特别行政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进行持续



日常监督检查；参与外国和我国特别行政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在辖区发生的不安全事件的调查；负责收集在本地区运行的运行信息和监察信息，按照民航局的要求做出报告。

## 11、航空卫生处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和民航局颁布的航空卫生法规规章，并监督检查本地区的落实情况；负责审核、颁发辖区内航空人员体检合格证，并对体检鉴定和体检合格证实施监督管理；负责辖区内民用航空体检单位委任代表及民用航空体检人员委任代表进行资格审查，并监督检查其工作；负责辖区内民用航空运输机场急救救护预案、国内交通卫生检疫条例实施预案的审查，并实施监督检查；负责营运人民用航空卫生方面的运行合格审定与持续监督检查；负责辖区内航空人员酒精监测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协调辖区内民航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相关工作；负责辖区内航空事故及事故征候的医学调查；负责管理局机关医疗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局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负责管理局爱国卫生工作。

## 12、航务管理处

主要职责：贯彻落实民航局发布的有关航务管理方面的规章和运行标准，监督检查辖区内的执行情况；审核、审批辖区内民用机场飞行程序、机场使用细则、运行最低标准、低能见度运行程序等；负责辖区内航空器运营人运行控制监



督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航空器运营人飞机性能管理工作；负责审批、组织本辖区内机场、飞行程序、飞机性能的验证试飞工作；负责辖区内飞行签派员、飞行签派员训练机构、飞行签派委任代表的资格管理；参与辖区内净空处理、导航台设施布局和机场工程的审核、验收工作；参与辖区内航空器运营人运行合格审定及补充运行合格审定工作；参与辖区内有关飞行程序的协调和空域规划工作；参与涉及航务管理方面的事件和事故调查。

### 13、适航维修处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民航局颁布的飞行标准有关政策、规章及标准，并监督检查本地区的落实情况；审批民用航空器运营人在辖区内的航空器维修方案、可靠性方案及特殊装机设备运行要求；对民用航空器运营人在辖区内执管航空器的适航证件实施监督管理和使用困难报告的调查处理；审核报批或批准辖区内民用航空器维修单位维修许可证并实施监督管理，按授权负责对承修中国注册航空器及其部件的国外维修单位的审查；负责辖区内维修人员培训机构的合格审定；负责辖区内航空器年度适航检查；负责辖区内航空器维修人员的资格管理；负责本地区委任代表的资格审核、面试、培训、考核，向管理局提出委任或取消维修监督委任代表的建议；参与事故调查及事件调查，负责相关业务的调查和取证工作，提出处理意见或建议。



## 14、适航审定处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民航局颁布的民用航空器适航审定的有关政策、规章及标准，并监督检查本地区的落实情况；按授权对航空器及其零部件、机载设备、材料等进行型号合格审定和生产许可审定；根据授权负责相关机型航空器适航指令的颁发及相关管理工作；办理颁发民用航空器初始标准适航证、特许飞行证的有关事宜；负责有关民用航空器的加改装方案、特修方案和超手册修理方案的工程审批工作；按授权负责航空油料及民航化学产品的适航审定；对有关委任代表进行资格管理；负责辖区内民航标准计量工作；参与本地区民用航空器的事故调查工作。

## 15、机场管理处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民航局颁发的民用机场建设与机场安全运行管理规章、规范、标准，并监督检查本辖区各机场的落实情况；审核上报辖区内飞行区等级指标 4E 及以上民用机场（含军民合用机场民用部分）使用许可证工作；审批、颁发、吊销辖区内飞行区等级指标 4D 及以下民用机场（含军民合用机场民用部分）使用许可证；对本辖区内民用机场使用许可情况实施监督管理；审核上报辖区内新建民用机场的场址选址报告；审批辖区内飞行区等级指标 4D 及以下民用机场总体规划，并实施监督管理；审批辖区内飞行区等级为 4E 及以上、且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告总投资 5000 万元以下，以及飞行区等级为 4D 及以下的民用机场专业工程的初步设计，并组织行业验收；负责对辖区内民航机场专业建设工程项目的招投标管理、工程质量监督；负责辖区内民用机场不停航施工方案的审批；监督管理辖区内民用机场的安全运行、净空管理、环境保护、应急救援工作；负责辖区内航油企业的市场准入审查，并对其安全运行实施监督管理；负责消费者对辖区内机场投诉受理的监督管理。

#### 16、空中交通管制处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空中交通管理有关规章、政策、标准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监督检查本地区的落实情况；负责组织对辖区民航空域使用和空中交通管制、航行情报运行和安全实施监督管理；负责辖区内管制人员和航行情报人员资格管理的相关工作；组织协调辖区内专机、重要飞行保障和民用航空器搜寻救援工作；组织协调辖区内航班时刻和空域容量的资源分配工作；对辖区内民航空中交通管制、空域、航行情报发展和建设规划提出建议，并跟踪执行情况。

#### 17、通信导航监视处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通信导航监视有关规章、政策、标准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监督检查本地



区的落实情况；负责组织对辖区内通信导航监视运行和安全实施监督管理；负责辖区内通信导航监视设施设备开放、关闭、撤销的初步审查工作；负责辖区内通信导航监视人员资格管理的相关工作；负责对辖区内通信导航监视检查员的监督管理；负责辖区内通信导航监视设施布局和选址的初步审查；根据授权办理通信导航监视设备的使用许可初步审查。负责监督检查本地区通信导航监视设备的使用许可情况；负责辖区内民航无线电管理事项；对辖区内通信导航监视发展和建设规划提出建议，并跟踪执行情况；参与辖区内通信导航监视设施建设预可研、可研及工程的行业验收工作；参加机场使用许可管理工作，负责机场使用许可中涉及通信导航监视服务提供、空管安全管理的内容审核；承办通信导航监视新技术应用的推广工作；参与涉及通信导航监视方面的事件和事故调查。

## 18、航空气象处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民航局颁布的航空气象有关政策、规章及标准、并监督检查本地区的落实情况；对航空气象有关法律、规章、政策和标准的修改和完善提出意见和建议，并上报民航局空管办；组织实施空中交通管理中航空气象的各类管理规定、空管检查员手册等规范性文件；制定本地区安全检查工作实施细则；负责辖区内气象探测环境的勘察、初审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本地区空管



气象专业人员的资格考试、考核、证照颁发工作；承办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的相关工作；协办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和施放气球管理的相关工作；参与飞行事故调查工作；对辖区内航空气象发展和建设规划提出建议，并跟踪执行情况；监督检查辖区空管气象行业安全运行状况；参与审核本地区空管气象建设项目预可研、可研、初步设计和工程验收；组织参与其他与部门业务相关的工作。

## 19、公安局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民航局颁布的民用航空安全保卫的有关法规、规章、政策及标准，并监督检查本地区的落实情况；指导、监督检查辖区内民用航空空防安全工作和民用机场的安检、消防、治安工作；审查辖区内民用机场、航空运输企业的安全保卫方案和预防、处置劫、炸机或其它突发事件的预案；指导组织协调相关刑事、治安案件的侦查工作，指导相关安全保卫、国家安全和反恐工作；指导、检查辖区内专机警卫工作；对辖区内民用机场安全保卫设施实施监督检查；指导、监督检查民用机场控制区内通行证件的发放管理工作，按授权制发、管理本地区空勤人员登机证；按授权，对辖区内民用机场进行航空保安审计；负责地区管理局所在省（区、市）空防安全监管及地区管理局机关的内部保卫、防火和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监督检查本地





区空中警察执勤情况；参与本地区空难事故的调查；指导、监督、检查本地区民用机场公安机构的业务工作。

## 20、党委办公室（机关党委、团委办公室）

主要职责：组织、指导各级党组织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督促、检查各级党组织贯彻民航局党组、管理局党委决定、指示和工作部署；负责管理局及直属单位的思想政治建设及精神文明建设；参与直属单位领导班子和管理局机关处级干部的调整配备工作；负责管理局党（团）组织建设。负责管理局机关党（团）员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党（团）员教育和党（团）务干部的培训工作；负责宣传报道工作，负责管理局机关对外新闻宣传的审核，指导西北民航电视台的业务；负责管理局党委中心组学习组织和服务工作，指导直属单位党委中心组学习；组织地区管理局新闻发布工作；负责管理局机关和直属单位干部出国政审工作；承办管理局党委布置的有关会议；负责管理局党（团）委印信的管理；负责统战和反邪教工作。

## 21、工会办公室

主要职责：负责《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落实，并监督检查行业单位执行情况；行使地区民航行业工会职能，对辖区内民航企事业单位的工会工



作进行指导；领导所属单位的工会工作；承担局机关工会工作；认真推行和完善职代会制度、厂务公开制度、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积极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和民主权利；指导本系统开展安全生产、劳动竞赛和提合理化建议活动，负责做好劳动模范和先进集体（个人）的评比表彰及推荐工作；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文体活动；负责管理局女职工委员会工作；负责管理局工会经费的管理工作。

## 22、纪检监察处

主要职责：对管理局所属各级党组织、党员和监察对象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国家和民航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和执法监察；对监察对象依法履行职责进行执法监察和效能监察，追究失职渎职行为；对全体党员和监察对象进行遵纪守法、履行党员义务、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反腐倡廉教育；受理信访举报和管理局范围内党员的控告、申诉，保护党员民主权利；受理对监察对象的检举控告以及对行政处罚、处分不服的申诉，调查、审理违法违纪案件，提出处理意见；对管理局及所属单位建设项目、物资设备采购等情况进行监督；对违反财经纪律和有关规定，造成重大损失浪费行为进行专案审计；负责对《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办法（试行）》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管理局和辖区企事业单位行风建设指导工作。



## 23、离退休干部处

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民航总局关于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组织离退休干部的政治学习等活动；负责离退休干部的医疗保健、生活、休养和用车等服务保障工作；协助办理离退休干部的善后事宜；检查指导所属单位的离退休干部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统计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活动场所的管理工作，组织离退休干部开展文体娱乐活动。



## 第二部分 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46.23	一、公共安全支出	327.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441.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0.9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471.57
四、事业收入		四、交通运输支出	7,044.14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589.97
六、其他收入	200.00		
本年收入合计	4,887.23	本年支出合计	10,103.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5,216.62		
收 入 总 计	10,103.85	支 出 总 计	10,103.85



##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款 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结转资 金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结 转资 金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结转 资金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 收入	附属单 位 上缴收 入	其他收 入	
												金额	其中： 财政专 户					
中国民用 航空西北 地区管理 局本级	10,103.85	5,216.62	175.31	41.31			5,000.00	4,887.23	4,246.23	441.00							200.00	
合计	10,103.85	5,216.62	175.31	41.31			5,000.00	4,887.23	4,246.23	441.00							200.00	



##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7.19	295.61	31.58			
20402	公安	327.19	295.61	31.58			
2040201	行政运行	295.61	295.61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58		31.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0.98	1,670.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0.98	1,670.9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1.57	1,201.57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31.91	131.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225.00	225.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112.50	11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1.57	471.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1.57	471.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1.57	471.5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044.14	6,357.39	686.75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6,561.83	6,357.39	204.44			
2140301	行政运行	6,357.39	6,357.39				
214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34		39.34			
2140307	民用航空安全	165.10		165.10			
21469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482.31		482.31			
2146903	民航安全	81.80		81.80			
2146908	征管经费	400.51		400.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9.97	589.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9.97	589.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58	314.58				
2210203	购房补贴	275.39	275.39				
	<b>合 计</b>	<b>10,103.85</b>	<b>9,385.52</b>	<b>718.33</b>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87.23	一、本年支出	4,903.8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46.23	（一）公共安全支出	327.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41.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0.9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471.57
		（四）交通运输支出	2,694.14
二、上年结转	216.62	（五）住房保障支出	339.9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5.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1.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4,903.85	支 出 总 计	4,903.8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 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 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203	国防支出	2.50	2.50					-2.50	-100.00%	-2.50	-100.00%
20306	国防动员	2.50	2.50					-2.50	-100.00%	-2.50	-100.00%
2030604	交通战备	2.50	2.50					-2.50	-100.00%	-2.50	-1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22.82	322.82	317.45	295.61	21.84	317.45	-5.37	-1.66%	-5.37	-1.66%
20402	公安	322.82	322.82	317.45	295.61	21.84	317.45	-5.37	-1.66%	-5.37	-1.66%
2040201	行政运行	298.12	298.12	295.61	295.61		295.61	-2.51	-0.84%	-2.51	-0.84%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70	24.70	21.84		21.84	21.84	-2.86	-11.58%	-2.86	-11.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3.00	723.00	1,070.98	1,070.98		1,070.98	347.98	48.13%	347.98	48.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3.00	723.00	1,070.98	1,070.98		1,070.98	347.98	48.13%	347.98	48.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1.83	301.83	601.57	601.57		601.57	299.74	99.31%	299.74	99.31%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61.91	61.91	131.91	131.91		131.91	70.00	113.07%	70.00	113.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9.85	239.85	225.00	225.00		225.00	-14.85	-6.19%	-14.85	-6.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41	119.41	112.50	112.50		112.50	-6.91	-5.79%	-6.91	-5.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2.74	392.74	342.01	342.01		342.01	-50.73	-12.92%	-50.73	-12.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2.74	392.74	342.01	342.01		342.01	-50.73	-12.92%	-50.73	-12.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92.74	392.74	342.01	342.01		342.01	-50.73	-12.92%	-50.73	-12.9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97.05	2,197.05	2,175.82	2,007.39	168.43	2,175.82	-21.23	-0.97%	-21.23	-0.97%
21403	民用航空运输	2,197.05	2,197.05	2,175.82	2,007.39	168.43	2,175.82	-21.23	-0.97%	-21.23	-0.97%
2140301	行政运行	1,995.38	1,995.38	2,007.39	2,007.39		2,007.39	12.01	0.60%	12.01	0.60%
214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34	39.34	39.34		39.34	39.34	0.00	0.00%	0.00	0.00%
2140307	民用航空安全	157.83	157.83	129.09		129.09	129.09	-28.74	-18.21%	-28.74	-18.21%
2140399	其他民用航空运输支出	4.50	4.50					-4.50	-100.00%	-4.5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1.49	301.49	339.97	339.97		339.97	38.48	12.76%	38.48	12.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1.49	301.49	339.97	339.97		339.97	38.48	12.76%	38.48	12.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39	179.39	184.58	184.58		184.58	5.19	2.89%	5.19	2.89%
2210203	购房补贴	122.10	122.10	155.39	155.39		155.39	33.29	27.26%	33.29	27.26%
	<b>合 计</b>	<b>3,939.60</b>	<b>3,939.60</b>	<b>4,246.23</b>	<b>4,055.96</b>	<b>190.27</b>	<b>4,246.23</b>	<b>306.63</b>	<b>7.78%</b>	<b>306.63</b>	<b>7.78%</b>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2,755.01</b>	<b>2,755.01</b>	
30101	基本工资	777.27	777.27	
30102	津贴补贴	1,113.65	1,113.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5.00	225.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2.50	112.5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2.01	342.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4.58	184.58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791.35</b>		<b>791.35</b>
30201	办公费	16.00		16.00
30205	水费	6.00		6.00
30206	电费	47.00		47.00
30207	邮电费	44.17		44.17
30208	取暖费	21.91		21.9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0.00		180.00
30211	差旅费	37.03		37.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0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00		15.00
30215	会议费	23.30		23.30
30216	培训费	100.00		1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		1.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4.40		4.4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30.00		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59		41.5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0.61		150.6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54		61.54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450.00</b>	<b>450.00</b>	
30301	离休费	60.00	60.00	
30302	退休费	390.00	390.00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59.60</b>		<b>59.60</b>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0		2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9.60		39.60
	合 计	<b>4,055.96</b>	<b>3,205.01</b>	<b>850.95</b>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41.00		441.00
21469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441.00		441.00
2146903	民航安全	41.00		41.00
2146908	征管经费	400.00		400.00
合 计		441.00		441.00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3 年西北局本级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84.70	39.50	41.00		41.00	4.20	117.99	35.00	81.19	39.60	41.59	1.80





### 第三部分 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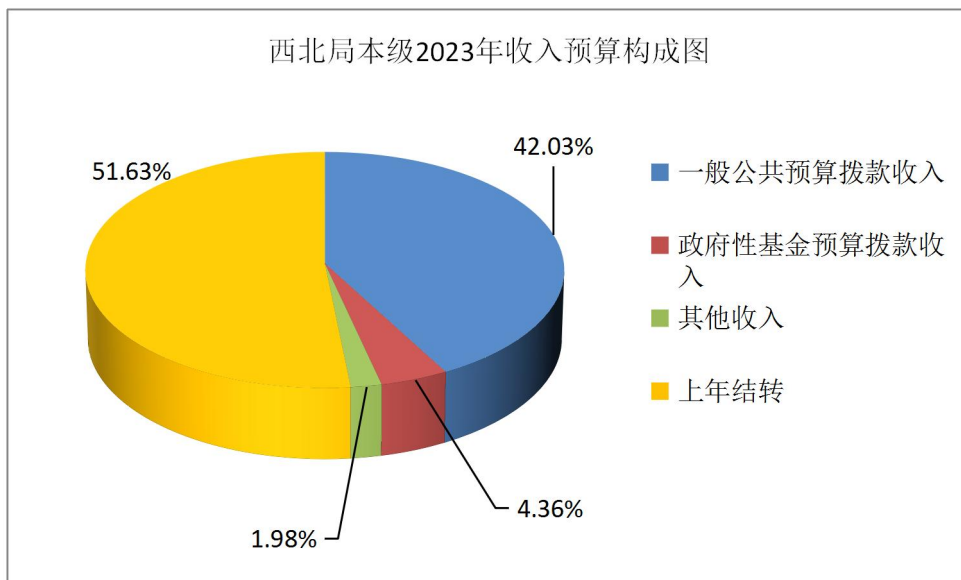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西北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收支总预算10,103.85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交通运输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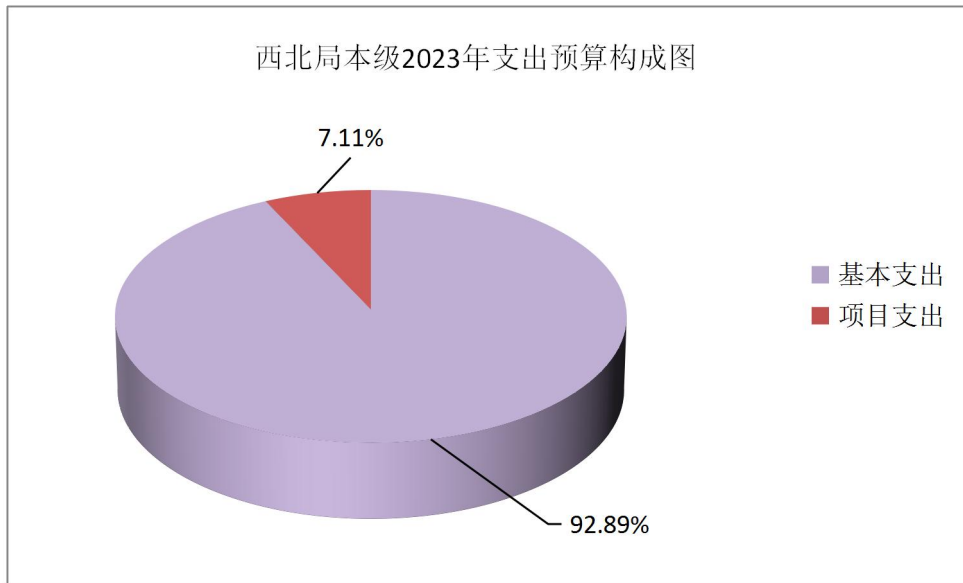
西北局本级2023年收入预算10,103.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246.23万元，占比42.0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441.00万元，占比4.36%；其他收入200.00万元，占比1.98%；上年结转5,216.62万元，占比51.63%。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西北局本级 2023 年支出预算 10,103.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385.52 万元，占比 92.89%；项目支出 718.33 万元，占比 7.11%。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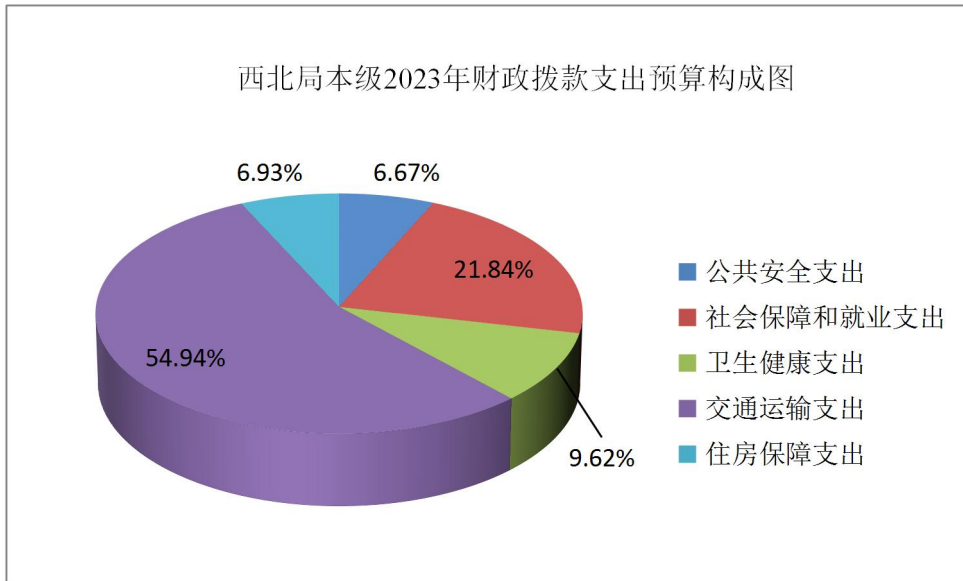
西北局本级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903.85 万元。

收入包括：本年收入 4,687.23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46.23 万元，占比 86.5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41.00 万元，占比 8.99%。上年结转 216.62 万元，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5.31 万元，占比 3.5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1.31 万元，占比 0.84%。

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327.19 万元，占比 6.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0.98 万元，占比 21.84%；卫生健康支出 471.57 万元，占比 9.62%；交通运输支出 2,694.14 万



元，占比 54.94%；住房保障支出 339.97 万元，占比 6.93%。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西北局本级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4,246.23 万元，较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306.63 万元，增长 7.78%，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加大离退休人员保障力度。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支出 317.45 万元，占比 7.4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0.98 万元，占比 25.22%；

卫生健康支出 342.01 万元，占比 8.05%；

交通运输支出 2,175.82 万元，占比 51.24%；

住房保障支出 339.97 万元，占比 8.01%。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西北局本级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055.96 万



元，其中：人员经费 3,205.01 万元，公用经费 850.95 万元。

人员经费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

公用经费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西北局本级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预算为 117.99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33.2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35.00 万元，较 2022 年减少 4.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1.19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 40.19 万元，主要原因为老旧车辆报废更新；公务接待费 1.80 万元，较 2022 年减少 2.4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西北局本级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41.00 万元，均为民航发展基金支出，其中民航安全 41.00 万元，征管经费 400.00 万元。

##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西北局本级 2023 年机关运行费财政拨款预算 850.95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3.97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刚性支出。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西北局本级 2023 年度政府采购财政拨款预算为 594.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3.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541.00 万元。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西北局本级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2 辆。

2023 年安排预算更新老旧车辆 2 辆。

##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对西北局本级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718.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6.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82.31 万元。

西北局本级在 2023 年部门预算中反映的 7 个项目绩效目标表，见“第五部分 附件”。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民航发展基金和旅游发展基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反映拨付给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企业的资金。

**(四)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額。

**(八)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民航公安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民航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民航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民航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行政运行（项）：**反映民航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六）交通运输支出（类）民用航空运输（款）民用航空安全（项）：**反映民用航空安全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民航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民航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 三、其他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第五部分 附件



## 飞标适航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飞标适航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3.1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27.09		
	上年结转		36.0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转变监管理念，继续深化行业监管模式调整改革，全面运用行业行政执法信息系统（SES）开展行政执法，合理调配监管资源，通过 4 万余项行政检查实施精准监管，推动监管效能提升。创新监管方式，大力推进“双随机”监管、非现场监管、“互联网+监管”，建立辖区监管重点单位清单，开展“一企一策”的差异化监管。从强化安全重点管控抓起，从严格隐患排查治理做起，不断提升主动防范化解风险的能力。密切关注运行控制、机务维修、机组管理、通航短途运输、危险品管理、机坪运行秩序、跑道安全等风险。防控输入型风险，做好外航运行监管。强化新技术和新设备对安全的支撑作用，统筹协调运输机场和通用机场布局建设，补齐基础设施建设的短板和弱项。以保障航空产品初始安全和服务国产民机的健康发展为重点，提升适航审定服务质量。进一步完善机场协同决策（A-CDM）系统，推动运行数据信息共享。努力探索开展中小机场管理体制变革，鼓励在机场建设、生产运行、经营管理等方面大胆创新，形成中小机场管理运营的新模式，为行业改革贡献西北力量。搭建岗位练兵、技术比武等平台，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技能大赛、业务交流研讨、成果展示等活动，切实提升各专业人员素质能力，营造追赶超越、力争上游的行业氛围。</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核相关执照数量	200 份/个	5
			开展飞行标准类检查工作数量	10789 项	7
			开展航空器适航审定类检查工作数量	1800 项	8
			开展航空卫生管理类检查工作数量	100 项	5
			开展机场管理类检查工作数量	10814 项	5
			开展适航维修类检查工作数量	7570 项	5
			开展航务管理类检查工作数量	7759 项	5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率	3.50%	5
			任务完成率	9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航班正常率	>=82%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对象满意度	>=95%



## 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安全保障能力提升专项

## 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安全保障能力提升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1.8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1.00		
	上年结转		40.8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西北辖区包括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 4 个省、自治区。民航对发展西北辖区经济、促进中国-中亚地区贸易、开发旅游资以及和国防安全具有重要意义。西北机场群由陕西、甘肃、青海、宁夏 4 省(自治区)内的 24 个机场构成。西北辖区大部分机场采用水泥混凝土道面。在气候环境和飞机重复荷载的综合作用下,水泥混凝土道面也会逐渐损坏。本项目针对西北辖区水泥混凝土道面的状态评估方法、评价体系开展研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告、论文产出	>=1 个	25
			开展测试试验	>=3 个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航服务水平	提升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业务司局验收满意度	>=9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5	



## 证照印刷考试考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证照印刷考试考务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民航局相关规章及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职能职责, 推进民航行业全面深化改革, 规范民用航空专业人员管理, 促进西北地区民航专业人员资格管理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相关执照考试人数	500 人	25
		时效指标	相关执照考试按期完成率	>=90%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航班正常率	>=82%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考点投诉率	<=5%	10	



## 民航发展基金评审验收审计评价等征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民航发展基金评审验收审计评价等征管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51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00.00	
		上年结转		0.5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在基本建设方面,机场网络布局更加完善,保障能力显著提升,传统基础设施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更加融合。发挥好行业政府引领作用,落实民航各类财经补贴政策,加大对机场建设、支线航空补贴、航空公司引进、新技术推广应用等方面的政策和资金支持,激发市场活力,促进资源的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开展辖区相关基金项目评审、审计、检查,做好政策宣贯与培训,提升资金效益。</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辖区单位机场类、空管类项目、飞行程序、通导设施建设等项目评审	≥10 个	20
			开展辖区民航发展基金使用评价审计、检查次数	≥12 次	20
			组织参加培训工作人员人次	70 人次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航班正常率	≥82%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对象满意度	≥90%	10





## 工程质量监督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工程质量监督专项业务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34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9.34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系列会议精神, 准确把握新部署, 坚持真抓实干, 通过 40 余次检查, 努力实现民航更为安全、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要求, 统筹协调辖区民航专业工程建设实施事宜。开展民航专业工程质量安全检查和民航专业工程竣工、行业验收。</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在建工程项目安全/质量监督次数	≥46 次	30
		质量指标	检查覆盖率	≥90%	10
		时效指标	相关工作按计划完成率	≥9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航班正常率	≥82%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监管对象满意度	≥90%	10	



## 公安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安业务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1.58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21.84		
	上年结转		9.74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坚决贯彻民航局公安局“六严”工作要求, 以“监管严管”为指引、以“安全隐患零容忍”为底线, 以“平安民航”建设为载体, 全面深化空防安全治理改革创新, 深入推进空地一体化建设, 大力加强民航安保队伍政治建设, 推动空防安全工作高质量发展, 有效保证西北民航航空运输生产的良好空防安全环境。持续开展“平安民航”建设, 建立安保设施设备隐患清单, 完成年度航空安保测试, 持续推进民航安保空地协作一体化, 筑牢空防安全底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空防安全情报信息收集次数	≥12 次	10
			机场安检、消防、治安巡检次数	≥24 次	10
			航空安保审计次数	≥2 次	10
			航空安保培训人次	≥20 人次	10
		质量指标	检查问题发现率	≥3%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航空安全保卫架次	≥50 万架次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安干警满意度	≥95%	10	



## 民航监管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民航监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0]中国民用航空局	实施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西北地区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航空法》、民航局规章及民航西北地区管理局职能职责, 在民航安全管理中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 促进辖区民航安全运行, 坚守“飞行安全”底线, 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 促进全行业持续健康发展。通过上千项行政检查和培训督导, 督促辖区空管、气象、通导等行业运行单位部门落实安全主体责任, 坚持依法行政, 严格监管, 加快发展, 进一步加强西北地区民航行业安全管理工作。加强航空运输市场监管, 规范航空市场秩序, 促进辖区运输航空、通用航空稳步健康发展, 提高航班计划执行率和航班正常率, 杜绝航班不正常后的群体性事件和旅客有效投诉, 杜绝国防重大航空运输安全事件发生。防止发生影响国家和社会稳定的重大空防安全事件, 杜绝影响民航系统安全稳定的事件, 提高西北地区航空安保管理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空中交通管理专业检查数量	401 项	8
			航空气象专业检查数量	372 项	8
			航空安全专业检查数量	257 项	8
			航空电信专业检查数量	480 项	8
			运输航空专业检查数量	316 项	8
			通用航空专业检查数量	18 项	8
	质量指标	发现问题率	>=5%	1	
时效指标	相关工作按计划完成率	85%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航班正常率	>=8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监管对象满意度	>=90%	10
--	-----------	---------------	---------	-------	----